

中共山西大同大学委员会文件

同大党〔2021〕41号

中共山西大同大学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2021届毕业生教育管理工作实施方案》的通知

各学院、各相关部门：

《山西大同大学2021届毕业生教育管理工作实施方案》经2021年6月7日校党委常委会议研究通过，现予印发，请认真组织实施。

附件：山西大同大学2021届毕业生教育管理工作实施方案



附件

山西大同大学 2021 届毕业生教育管理工作 实施方案

毕业生教育是大学生思想政治教育的重要内容，是“全员育人、全过程育人、全方位育人”的重要环节，是进一步培养毕业生对母校深厚感情的重要载体。2021 年我校共有 165 个班级，7388 名学生即将毕业，为教育引导本届毕业生抒发对母校、老师、同学和大学生活的真挚情感，同时加强对毕业生的思想引导、教育管理和素质培养，确保毕业生安全、平稳、文明离校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全国、全省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，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精神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围绕高校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开展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毕业生主题教育活动，营造昂扬向上、积极和谐、感恩温馨的毕业氛围，增强毕业生的“爱国、爱校、荣校”之情，引导毕业生自觉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教育毕业生坚定理想信念，明确青春梦想，争做文明先锋，增强毕业生感恩母校、奉献社会、服务人民、报效祖国的

责任感和使命感。

二、工作目标

通过教育引导和帮扶解困，引领毕业生明确奋斗目标、加快角色转变、科学规划职业生涯，增强克服困难、建功立业的信心，向社会展示我校广大毕业生“为人诚实、基础扎实、工作踏实”的良好形象，增强毕业生饮水思源、情系母校的感恩意识，确保毕业生离校期间文明、平安、安全、有序。在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中，提高政治站位，采取切实有效措施做好毕业生的教育管理工作。

三、工作机构

为了加强毕业生教育管理工作，确保毕业生文明离校，维护学校正常的教学生活秩序，经学校研究决定成立毕业生思想教育及文明离校工作领导小组。

组 长：孙 彦

副组长：寇福明 姚丽英

成 员：党委办公室、校长办公室、党委组织部、党委宣传部、学生工作部、教务部、计财部、保卫部、后勤管理部、招生就业中心、校团委、图书馆、校医院等部门负责人，各学院书记、院长及分管学生工作领导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工作部，办公室主任由张旻同志兼任。

四、教育内容

（一）加强毕业生理想信念教育。

立足毕业生的特点和实际，有针对性地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、理想信念教育贯穿于毕业生思想政治教育全过程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择业观念，把个人命运与祖国发展联系在一起，唱响到基层、到西部、到祖国最需要的地方建功立业的主旋律。

（二）加强毕业生诚信感恩教育。

增强毕业生饮水思源、感恩父母、感恩母校、感恩社会的思想认知，倡导毕业生知恩、感恩、施恩。要以主题班会、深入宿舍等形式广泛开展诚信教育，教育贷款学生诚信还款，促进国家助学贷款良性循环；对欠费学生宣讲学校政策，动员他们及时补交欠款；做好毕业生的毕业设计（论文）指导工作，杜绝学术不端现象发生。

（三）加强毕业生思想政治教育。

密切注意毕业生思想动态，建立通畅的信息渠道，高度重视毕业生有关信息的收集工作，通过各种渠道对毕业生的思想状态，存在的各种隐患等及时掌握，保证信息的及时、准确，对于重要信息要及时上报。要对学位证、毕业证有可能拿不全的；不能正常毕业的；受过纪律处分没有解除的，平时表现较差的；性格孤僻，情绪易于激动的；家庭经济困难，欠学费的；就业压力大，心理承受能力差的六类重点学生有针对性地做好

思想工作。要掌握六类重点学生的基本情况，了解学生目前的思想状况。要与重点学生单独谈话，要对谈话内容进行详实的记录。对于较为突出的重点学生要与家长进行沟通，讲明学生思想状况，取得家长的支持，协助做好学生思想工作。

（四）加强毕业生就业形势教育。

对毕业生就业形势进行分析和研判，引导毕业生合理调整就业期望，鼓励毕业生先就业后择业、自主创业，不断增强创新创业能力。对暂未就业的毕业生要进行认真的调查统计和分析，掌握其目前状况，引导他们树立正确的就业观、择业观，继续提供各种就业信息，开展就业指导与服务工作。高度关注家庭经济困难和就业困难毕业生的学习、生活及就业情况，通过有针对性地开展心理辅导、求职礼仪、面试技巧、就业指导等培训，将关爱与教育结合，鼓励他们增强自信，树立积极的人生态度。

（五）加强毕业生心理健康教育。

教育和引导毕业生树立积极健康的心态，尤其要做好家庭经济困难、就业困难、学业困难和受疫情影响等特殊群体学生的思想教育和心理疏导工作；引导并帮助毕业生正确处理好情感困扰、就业困惑、环境变化等带来的影响；开展针对毕业生的心理危机排查、心理辅导，善于发现毕业生的显性和隐性心理问题，有效掌握学生心理危机信息并及时化解危机事件；积极为毕业生提供舒缓压力、排解紧张情绪的渠道，帮助毕业生

增强心理调适能力。

（六）加强毕业生安全法制教育。

加强法制教育，提高他们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。进一步加强毕业生的日常管理，要求全体毕业生遵守法律法规和校规校纪。教育毕业生端正态度，认清形势，严格要求自己，保持正常的学习秩序和生活秩序，顺利度过大学生活的最后时光，不因一时冲动造成不能毕业而抱憾终生。要加强毕业生的安全知识教育，引导学生树立责任意识、大局意识和自我防范意识，确保人身、财产及重要证件等的安全。

五、相关要求

（一）高度重视、积极组织。

各学院、各相关部门要站在讲政治的高度，精心策划、周密部署，认真落实毕业离校工作。要召开专题会议，制定本部门、单位毕业生离校教育工作方案，要及时布置和落实毕业生离校前的有关工作安排及注意事项，要充分发挥辅导员和广大教师的育人作用，积极动员各方面力量，形成合力，做好毕业生离校教育工作。

（二）关注动态，强化管理。

各学院、各部门要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工作，发现隐患要主动化解、主动消除，反应要快，解决问题下手也要快。各学院、各相关部门要加强对毕业生离校期间的管理，倡议毕业生文明离校，对于酗酒滋事、打架斗殴、损坏公物等不良行为

现象要及时制止，鼓励毕业生通过各种健康文明的方式表达自己的离别之情。要加强纪律检查和安全隐患的排查工作，及时消除各类安全隐患。要做好毕业生防火、防盗、防疫以及防止突发事件工作，保证毕业生人身和财产安全。要认真履行毕业生离校期间值班和巡查制度（详见附件），对在离校期间，违反校纪校规的毕业生，学校将按有关规定严肃处理。

保卫部、后勤管理部在毕业生离校时加强对学生宿舍的管理，防止偷盗、打砸现象发生，保证学校及毕业生的财产安全。同时，保卫部要加大校内巡查力度，排除学生在校内乱烧、乱摔、乱砸、破坏公物等违纪事件；后勤管理部公寓中心要采取有力措施，加强学生宿舍的管理。

在毕业生离校期间，如遇到紧急情况或发生突发事件，有关部门和学院领导要及时赶到现场处理，并同时通知学生工作部和保卫部。

（三）积极引导、加强教育。

各学院要结合本学院整体工作安排和毕业生思想、生活情况，制定出有特色、有针对性的毕业生爱校荣校教育活动方案，开展形式多样的爱校荣校教育活动。

鼓励毕业生要崇尚节俭，按照文明、节约、欢快、有序的要求举办各类离校活动，同时，严禁向毕业生收取费用、组织毕业生参观游览或购买纪念品；严禁毕业生离校期间乱摔酒瓶

和损坏公物现象，要按照绿色环保、文明节俭的要求，做一名文明的毕业生。

（四）以人为本，关爱学生。

各学院、各相关部门要坚持“以学生为本”的理念，强化服务意识，以负责、高效的工作作风和耐心、热心的工作态度，为毕业生办理各种手续提供便利，让毕业生在热情周到的服务中走向工作岗位。毕业生离校工作时间紧、任务重、手续多、涉及部门多，各部门要提前准备，把毕业生离校工作可能出现的困难想清楚、想深入，拿出新举措。各职能部门要及时发布信息，进一步简化各种程序，让学生少跑路。

（五）严格防控，确保平安。

各学院要全面落实精准到人、精准到事的差异化防控策略，实行最严格的防控措施，筑牢离校疫情防控坚固阵地，坚决确保离校学生健康安全。要加强科学管理，特别是离家较远学生要严格执行网格化离校管理，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，科学组织错时、分批离校。

附件：1. 2021 届毕业生相关工作安排日程表

2. 关于六月校园安全巡查月的安排意见

附件 1

2021 届毕业生相关工作安排日程表

日 期	工作内容	负责单位
5 月 23 日—6 月 7 日	毕业生体检	校医院
6 月 6 日—6 月 25 日	毕业生清缴欠费	计财部
4 月 25 日—6 月 20 日	贷款毕业生毕业确认	学生工作部
6 月 6 日—6 月 20 日	毕业生清还图书	图书馆
6 月 25 日—6 月 30 日	党员组织关系转递	组织部
6 月 2 日—6 月 30 日	一卡通余额退款	一卡通卡务中心
6 月 26 日—6 月 27 日	以学院为单位统一向教务部提供欠缴学费、欠还图书、生源地贷款未确认学生名单	各学院 计财部 图书馆 学生工作部 教务部
6 月 29 日—7 月 2 日	领取毕业证、学位证	教务部
6 月 29 日—7 月 2 日	领取就业报到证	招生就业中心
6 月 29 日—7 月 2 日	办理户口迁移证	保卫部
6 月 29 日—7 月 2 日	领取毕业生档案	各学院
7 月 2 日上午	毕业典礼及学位授予仪式	学生工作部 各学院
6 月 29 日—7 月 2 日	毕业生离校	各学院

注：日程表时间若有变动，另行通知。

附件 2

关于六月校园安全巡查月的安排意见

为做好 2021 届学生毕业前的校园安全稳定工作，校学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，组织有关人员于 6 月 7 日—7 月 2 日期间分组进行校园安全稳定巡查，发现情况要及时向领导组汇报。分组安排如下：

一、综合巡查组，负责校园安全巡查

第一组：时间：6 月 7 日—6 月 15 日

张 旻（召集人） 刘德明 高 鹏 刘 文
高 忠 葛振斌 罗 青 肖海雁 仝向东

第二组：时间：6 月 16 日—6 月 24 日

魏 彪（召集人） 陈 官 李凌雁 孙 刚
刘思周 杨丽萍 苏佩生 吴德权 周永军

第三组：时间：6 月 25 日—7 月 2 日

李德钧（召集人） 富中华 王 娟 赵胜基
杨秀峰 石珍虎 刘金泉 孟日亮

第四组：时间：6 月 7 日—7 月 2 日

李逢春（召集人） 李福贵 张 蕾 潘富国
张晓云 马云波 李宏斌

二、各学院公寓巡查组，负责本学院学生所属宿舍楼巡查，详细巡查时间安排报学生工作部

第一组：

刘德明（召集人） 凌建英 张英芳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二组：

高 鹏（召集人） 李珍梅 张俊杰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三组：

刘 文（召集人） 张晓世 冯贵珍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四组：

高 忠（召集人） 袁虎廷 张 英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五组：

葛振斌（召集人） 宋晓霞 张占成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六组：

罗 青（召集人） 李怀繁 解廷月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七组：

陈 官（召集人） 赵慧勤 王润绪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八组：

李凌雁（召集人） 杨兴香 张 波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九组：

孙 刚（召集人） 张 莉 付建兵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十组：

刘思周（召集人） 赵建国 张秀娟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十一组：

杨丽萍（召集人） 赵 岷 李彤野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十二组：

苏佩生（召集人） 杨 州 宋睿媛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十三组：

刘金泉（召集人） 于有荣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十四组：

富中华（召集人） 王润梅 胡连宙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十五组：

王 娟（召集人） 朱少英 常福英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十六组：

赵胜基（召集人） 张年萍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十七组：

杨秀峰（召集人） 段爱旭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十八组：

石珍虎（召集人） 王自润 董文华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十九组：

张 蕾（召集人） 宁掌玄 孙 韬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二十组：

潘富国（召集人） 史建华 贾 斌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第二十一组：

张晓云（召集人） 乔元栋 姚占魁及各毕业班辅导员。

主送：各学院、各相关部门。

抄送：校党委常委。

中共山西大同大学委员会办公室

2021 年 6 月 8 日印发

共印 40 份